

青海省矿产开发学会文件

青矿学审函〔2025〕35号

关于《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意见的批复

海东市东顺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8日青海省矿产开发学会组织对《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进行了评审，评审采取函审形式，编制单位根据评审要求对《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经主审复核，基本达到评审要求，形成评审意见，同意评审通过。

附件：《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
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意见

2025年5月21日

主题词：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 审查意见

青海省矿产开发学会

2025年5月21日印发

附件：

海东市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审查意见

受海东市东顺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委托，青海荣信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海东市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2025年5月19日，青海省矿产开发学会组织专家对该《方案》进行了函审。专家组（名单附后）在审阅报告和讨论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编制指南，提出了修改意见。编制单位根据专家反馈的修改意见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经复核后形成专家组审查意见如下：

一、海东市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位于化隆县群科镇北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1^{\circ} 59' 26.11''$ ，北纬 $36^{\circ} 03' 49.67''$ ，行政区划隶属于化隆县群科镇管辖。矿区南距群科镇直线距离约 2.6km，东距化隆县城直线距离约 25km，矿区南侧约 0.5km 处有简易道路与乡县公路相通，交通便利。拟申请采矿权范围由 6 个拐点圈定，总面积为 0.2974km^2 ，开采标高 2260—2150m，矿山服务年限约 8a。经综合考虑后，确定本方案的适用年限为 5a。方案基准期以相关部门批准该方案之日算起。

二、评估区范围内无常住人口，无重要交通要道或建筑设施；远离各级自然保护区及旅游景区（点），将来矿山开发会占用破坏天然牧草地，评估区重要程度属较重要区；矿山地质环境复杂程度属复杂，矿山开采规模目前为大型。依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确定本次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根据矿业活动影响范围，确定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区面积为 53.07hm^2 ，评估范

围确定基本合理。

三、编制单位充分收集、分析了矿区基础地质资料、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及矿区土地利用现状图等相关资料，并开展了野外实地调查工作。完成矿山地质环境和土地资源调查面积 53.07hm²，地质环境调查点 20 个，水文点调查 2 个，拍摄照片 30 帧。野外调查资料基本满足《方案》编制要求。

四、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现状评估认为：现状条件下发育 12 段不稳定斜坡 (Q_1-Q_{12})，发育程度弱，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现状评估矿业活动对矿区含水(矿)层影响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程度严重。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影响程度较轻。现状评估结论符合评估区实际。

五、矿山地质环境影响预测评估认为：采矿过程中采场引发不稳定斜坡失稳致灾的可能性中等，发育程度中等，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矿业活动加剧不稳定斜坡失稳致灾等地质灾害的可能性中等，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矿业活动可能遭受不稳定斜坡失稳致灾等地质灾害的可能性中等，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矿业活动对矿区含水(矿)层影响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程度严重。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影响程度较轻。预测评估结论可信。

六、矿山土地损毁预测评估认为：该矿山导致土地损毁的主要环节有矿山道路、工业加工区、打泥场、临时排土场、停车区、办公生活区及露天采场。土地损毁形式包括挖损及压占。矿山土地损毁预测依据充分，评估结论正确。

七、方案依据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和土地损毁评估结果，划分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区及土地复垦范围，其中将露天采场、临时排土场、打泥场等划分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面积为

36.756hm²；将工业加工区、生活办公区、停车区、矿山道路等划分为矿山地质环境次重点防治区，面积为3.1643hm²；将其它未损毁区域划分为一般防治区，面积为13.1497hm²。分区依据较充分，分区基本合理。复垦区范围包括矿山道路、工业加工区、临时排土场、打泥场、办公生活区、停车区及露天采场等，总复垦面积约39.9203hm²，复垦后土地类型一级地类为草地(04)，二级地类为人工牧草地(0403)，复垦率为100%，土地复垦区与复垦责任范围、土地类型与权属清楚，复垦方向明确。

八、方案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目标较明确，任务较为具体，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主要有：网围栏工程、削坡工程、拦挡工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工程、建（构）筑物拆除工程、平整工程、覆土工程、培肥等。工程措施可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与土地复垦监测方法适宜。

九、估算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总投资378.07万元，估算编制依据较充分，取费标准基本合理。

十、建议：矿业活动过程中，地质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届时会出现本方案未指出的问题，请建设单位注意。

综上所述，该《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阐述较清楚，评估结论符合矿区实际，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措施技术上较为可行，工程部署合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资金投入适中，方案实施后可达到预期目的，审查予以通过。编制单位按专家意见补充、修改、完善后报矿山主管部门备案。

审查组组长：

2025年5月20日



**《化隆县加文垭口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会专家名单**

时间：2025年5月18日

地点：地矿花园C座7楼

姓 名	单 位	专 业	职称/职务	类 别	签 字
李荣生	青海建立矿业有限公司	矿产地质	高级工程师	主 审	李荣生
鞠 崎	青海省煤炭地质局（退休）	矿产地质	正高级工程师	评审员	鞠崎
肖 宁	青海省生态环境厅（退休）	矿产地质	地矿工程师	评审员	肖宁